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IS HOLDINGS LIMITED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收益由二零二一年約14.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6.2%至二零二二年約13.7百萬新加坡元。

毛利由二零二一年約3.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0.0%至二零二二年約2.1百萬新加坡元。

年內虧損由二零二一年約4.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7.5%至約0.9百萬新加坡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全年業績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收益	4	13,693	14,638
服務成本		<u>(11,604)</u>	<u>(11,610)</u>
毛利		2,089	3,028
其他收入	5	2,773	938
其他虧損淨額	5	(20)	(3,655)
行政開支		(5,228)	(4,314)
融資成本	6	(60)	–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u>(465)</u>	<u>–</u>
除稅前虧損	8	(911)	(4,003)
稅項開支	7	<u>–</u>	<u>–</u>
年內虧損		<u>(911)</u>	<u>(4,003)</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其後將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虧損)－債務證券		8	(73)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重估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盈餘		1,329	1,119
與永久業權物業重估盈餘有關的遞延稅項開支		–	(229)
無形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絀)／盈餘		(2)	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股本證券		<u>(978)</u>	<u>(8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57</u>	<u>778</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554)</u></u>	<u><u>(3,225)</u></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11)	(4,002)
非控股權益		—*	(1)
		<u> </u>	<u> </u>
年內虧損		<u> (911)</u>	<u> (4,00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4)	(3,224)
非控股權益		—*	(1)
		<u> </u>	<u> </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 (554)</u>	<u> (3,225)</u>
本公司每股虧損			
(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9	<u> (0.10)</u>	<u> (0.44)</u>

* 金額少於1,000新加坡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030	14,451
投資物業		–	–
使用權資產		335	–
無形資產		62	248
投資合營企業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9,102	9,6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	4,237	4,326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766	28,66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0	562	9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516	332
合約資產		3,782	3,020
存貨		48	1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247
已抵押定期存款		1,711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36	13,955
		30,655	18,789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9,044
流動資產總值		30,655	27,833
資產總值		69,421	56,49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銀行借款		5,479	–
非流動租賃負債		189	–
遞延稅項負債		229	229
非流動負債總額		5,897	229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12	2,127	1,6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3	10,831	4,069
合約負債		1,797	1,688
流動銀行借款		136	–
流動租賃負債		334	–
		<u>15,225</u>	<u>7,417</u>
流動負債總額		15,225	7,417
		<u>21,122</u>	<u>7,646</u>
負債總額		21,122	7,646
		<u>48,299</u>	<u>48,853</u>
資產淨值			
		<u>48,299</u>	<u>48,853</u>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4	1,585	1,585
股份溢價		34,440	34,440
保留盈利		732	1,634
儲備		11,545	11,197
		<u>48,302</u>	<u>48,8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302	48,856
非控股權益		(3)	(3)
		<u>48,299</u>	<u>48,853</u>
總權益		48,299	48,8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天文臺道8號9樓903A-5室。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85 Tagore Lane, Singapore 787527。

本公司為HM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HMK」，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鄭湧華先生、鄭永明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張瑞清先生」）共同控制最終控股公司，並為守益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控股股東（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機電系統的設計、建設及安裝。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市日期」）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除另有所指者外，所有以新加坡元呈列的財務資料乃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新加坡千元」）。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規定予以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各報告期末之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值的若干物業、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要求使用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到於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報告金額、或然資產及負債的披露以及財政年度所報告的收支金額。儘管該等估計基於管理層對於目前的事件及行動、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之最佳了解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估計有所差異。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採納與其業務相關且於本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本集團會計政策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各自的過渡條文的要求作出變動。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於財政年度末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預期該等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將向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資料。彼等將全面審閱本集團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僅呈列本單一分部的收益確認時間、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披露事項。

收益確認時間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隨時間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13,693	14,638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客戶A	4,891	不適用*
客戶B	2,779	不適用*
客戶C	2,710	1,982
客戶D	2,644	不適用*
客戶E	-	7,142

* 相關收益於相應財政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並未超過10%。

於財政年度末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尚未達成或部分尚未達成)之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一年內	38,691	13,517
超過一年	4,238	41,559
	<u>42,929</u>	<u>55,076</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根據所提供服務的所在地，所有收益均源自新加坡，而本集團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新加坡。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分析。

5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98	184
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2	—
政府補助金		
— 僱傭補充計劃(「JSS」)(附註a)	—	402
— 外籍勞工徵費豁免及回扣(附註b)	147	164
— 其他	41	28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管理費收入	1,621	—
租金收入	352	146
其他	12	14
	<u>2,773</u>	<u>938</u>
其他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4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3	1,610
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317	—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49)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18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89)	(5,74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80)	—
	<u>(20)</u>	<u>(3,655)</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JSS補助金402,000新加坡元指新加坡政府實施的新冠病毒商業支援措施。
- (b) 外籍勞工徵費豁免及回扣147,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164,000新加坡元)於財政年度確認。新加坡政府為使用工作準證及S準證聘請外籍勞工的商業僱主提供外籍勞工徵費，以舒緩本集團的勞工成本。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48	—
— 租賃負債	12	—
	<u>60</u>	<u>—</u>

7 稅項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二零二一年：17%)計提撥備，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

概無就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稅，乃由於該等實體獲豁免納稅(二零二一年：無)。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開支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之遞延稅項		
— 本財政年度	<u>—</u>	<u>229</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所得稅金額與採用集團實體使用之所頒佈稅率計算而可能產生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除稅前虧損	(911)	(4,003)
按17%的稅率(二零二一年：17%)計算的稅項	(155)	(681)
毋須課稅收入	(90)	(434)
不可扣稅開支	207	1,088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38	27
	-	-

計入毋須課稅收入主要包括JSS補助金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402,000新加坡元)、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317,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零新加坡元)、出售永久業權物業收益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1,604,000新加坡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478,000新加坡元)。

計入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89,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5,743,000新加坡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8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零新加坡元)。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核數師酬金		
— 本集團核數師	118	105
就非審計服務支付的費用		
— 本集團核數師	4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7	4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0	-
宿舍開支	117	91
計入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819	3,978
匯兌收益，淨額	(22)	(16)

9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新加坡千元)	(911)	(4,00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15,600	915,600
每股虧損(每股新加坡分)	<u>(0.10)</u>	<u>(0.44)</u>

b) 攤薄

由於在有關年度並無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u>562</u>	<u>905</u>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5日(二零二一年：35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1至30日	526	737
31至60日	12	156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u>24</u>	<u>12</u>
	<u>562</u>	<u>905</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按個別基準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以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授予客戶的額度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作個別評估。評估乃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完成。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任何虧損撥備。

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按金	150	97
預付款項	300	109
向員工墊款	3	3
其他應收款項	4	—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應收利息	59	123
	<u>516</u>	<u>332</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釐定預期信貸虧損。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作出任何虧損撥備。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76	1,200
貿易應計費用	351	460
	<u>2,127</u>	<u>1,660</u>

於財政年度末，貿易應付款項由尚未向供應商及分包商支付的金額組成。貿易購買採用的平均信貸期大致為30至90日或於交付時付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90日內	1,604	876
90日以上	172	324
	<u>1,776</u>	<u>1,200</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應計經營開支	1,804	1,178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2,688	2,795
預付購買代價	-	95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附註B)	1	1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附註C)	6,338	-
	<u>10,831</u>	<u>4,069</u>

附註A：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收購D.D. Resident Co. Ltd.的未付購買代價2,169,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2,187,000新加坡元)。於財政年度變動主要由於匯率差額。該金額以港元計值。

附註B：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C：該款項主要與代表合營企業收取自一名第三方客戶的起動墊款(合約負債)有關。

14 股本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915,600,000</u>	<u>1,585</u>	<u>915,600,000</u>	<u>1,585</u>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一年 新加坡千元
未報價權益股份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4,237</u>	<u>4,326</u>
年內變動：		
年初公平值	4,326	10,069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u>(89)</u>	<u>(5,743)</u>
年末公平值	<u>4,237</u>	<u>4,326</u>

未報價權益股份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收購D. D. Resident Co., Ltd. (「被投資方」)的49%股權，協定代價為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被投資方為一家在泰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泰國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的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罷免被投資方的董事及關鍵管理層人員。與該收購事項有關者，本集團亦與被投資方的餘下51%股東(「泰國股東」)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授不可撤銷的及專有的選擇權，以購買泰國股東持有的51%股權，代價為61,200,000港元(相當於10,624,000新加坡元)。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有效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兩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後，本集團並無續新獨家購買權協議。

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及於本財政年度末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上一財政年度，管理層向一間泰國獨立顧問及律師事務所尋求專業法律意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集團分別就以下事項發出兩份法律通知：(1)被投資方的賣方因違反買賣協議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及(2)被投資方並未就批准經審核賬目及委任新董事向本集團發出會議通知。於財政年度，管理層已竭盡所能與賣方及被投資方磋商及討論，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及五日連同其獨立顧問及法律顧問對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進行實地考察。然而，管理層只能會見被投資方的總經理及獲得酒店的營運資料。於實地考察中，管理層亦已要求提供被投資方的財務記錄，惟截至本報告日期彼等並無回應。管理層正繼續與法律專業人士聯絡，並將於適當時候尋求對賣方及被投資方提出潛在訴訟。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公平值由泰國一間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收入法進行估值而釐定，反映能夠在預期未來淨利益現值中產生收入的酒店物業價值。此公平值計量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為89,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5,743,000新加坡元)，計入損益作為「其他虧損淨額」之一部分(附註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位於新加坡的機械及電機(「機電」)工程設計及建造承包商，我們的服務範圍包括(i)機電系統設計，包括設計各種建築系統的運作及連接；及(ii)建造及安裝機電系統。本集團經營已有逾30年歷史，專門從事電氣工程，而我們的項目涉及新樓宇建造及重大的加建及改建(「加建及改建」)工程，項目包括私人住宅、商住綜合體建造及公共設施樓宇。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COVID-19」)已持續超過兩年。新加坡已過渡至與COVID-19共存，逐步撤銷境內及過境限制，支持了當地自疫情的影響中復甦。過去兩年，由於資源短缺、原材料價格波動、項目延誤及供應鏈問題導致部分同業預算超支及資不抵債，對行業帶來了極為艱巨及前所未有的挑戰。

雖然建築行業正在緩慢復蘇，但當前的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因素不可避免地給新加坡建築行業帶來新的問題。儘管建築業的前景樂觀向好，但仍脆弱而不穩定。供應鏈受到干擾、勞工及物料短缺及由此產生的成本壓力仍然是最迫切有待解決的問題，該等因素會影響投標定價，導致項目的利潤率大幅下降，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新加坡貿易工業部(「貿易工業部」)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宣佈，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二年增長3.6%。貿易工業部估計，預測二零二三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0.5%至2.5%」。建築業方面，由於公營領域及私營領域建築活動有所增加，建築業產值按年增長10.0%，高於第三季度8.1%增幅。然而，本集團注意到高通脹、利率上升等因素，預期對未來經營成本構成上升壓力。

本集團目前需要更加靈活機敏，始終將其他週期性經濟及業務不確性因素考慮在內，以使我們盡可能準確地預測未來。做好準備，掌握未來乃可持續發展及長期增長的關鍵。鑒於上述阻力及市場的波動性，本集團亦於新項目投標時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本集團須應對較低的毛利，此乃由於進行中項目可能會出現成本超支及其他承包商對新項目的激烈競爭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環境，及時實施應急計劃，同時繼續確保其項目順利進展並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本集團將做好準備，迎接可能出現的新挑戰，並將繼續致力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同時為其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約14.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6.2%至約13.7百萬新加坡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與上年度相比，年內進行的建築活動較少。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9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百萬新加坡元。

已完工項目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兩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7.2百萬新加坡元。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五個進行中項目(包括新取得合營企業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55.7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12.7百萬新加坡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收益。餘額將根據完工階段確認為收益。

新取得項目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一個新取得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139.0百萬新加坡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為私營領域項目及公營領域項目設計及／或建造以及安裝機電系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 新加坡元	佔收益 總額百分比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 新加坡元	佔收益 總額百分比	
私營領域項目	2	5.5	40.1	3	3.8	26.0
公營領域項目	5	8.2	59.9	5	10.8	74.0
總計	<u>7</u>	<u>13.7</u>	<u>100.0</u>	<u>8</u>	<u>14.6</u>	<u>100.0</u>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6.2%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7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1個公營領域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工，故於本年度並無貢獻收益。此外，進行中公營領域項目有2個處於初期階段及因此，進行的建築活動較少。

服務成本

兩個年度的服務成本保持穩定，約為11.6百萬新加坡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9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7%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3%。毛利率減少主要歸因於目前進行中項目與上年度相比，利潤率較低。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9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向合營企業收取的管理費收入增加，被新加坡政府為協助企業支付 COVID-19疫情造成的成本而發放的政府補助減少所抵銷。

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7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000新加坡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20.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所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包括年內為所購買的新租賃物業融資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

稅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錄得所得稅開支。

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7.5%至約0.9百萬新加坡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行審慎的財務管理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4.0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約14.0百萬新加坡元)以及可供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3.5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約4.8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約6.1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無)，包括以新加坡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0倍(二零二一年：約3.8倍)及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2.1%(二零二一年：無)。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年內為購買新租賃物業向銀行借款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定期存款約1.7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約0.2百萬新加坡元)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公平值約為23.0百萬新加坡元的兩處自有物業(二零二一年：公平值約為13.5百萬新加坡元的一處自有物業)已按揭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若干以港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為數約0.7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約1.0百萬新加坡元)，該等款項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共同撥付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年內，本公司的營運附屬公司連同一名第三方已同意成立非註冊合約合營企業，成立的唯一目的為按協定比例70:30分別進行工程及完成項目。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持重大投資及主要物業

除下文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所持物業有關的披露事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股權中持有任何其他投資。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按協定代價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收購泰國芭堤雅 Aiyaree Place Hotel 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 D.D. Resident Co., Ltd 的49%股權(「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的公平值約為4,237,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4,326,000新加坡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6.1%(二零二一年：7.7%)。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因投資公平值變動確認公平值虧損約89,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一年：5,743,000新加坡元)。於收購投資時，本公司擬拓寬其資產多元化以抵銷近年來在新加坡市況不景氣下於區內營運所產生的風險。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相關發展及採取措施調整其投資策略，確保本集團之投資及溢利持續增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4名僱員(二零二一年：142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1百萬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5.6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工作範圍、職責及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資外，僱員亦視乎彼等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而享有酌情花紅。取決於本集團外籍工人的工作許可證有效期，彼等一般按兩年基準受僱，並須基於彼等的表現續新，而薪酬則根據彼等的工作技能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經驗、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就其於年內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發出的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於年內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及本公司已根據其條款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交易必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可能擁有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的所有交易(如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4條所述)。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概不知悉本公司相關僱員於年內有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訂立。

當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張秀艷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及組成未能符合以下規定：(i) 上市規則第3.10(1)條，其規定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 上市規則第3.21條，其規定審核委員會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及 (iii) 上市規則第3.25條，其規定薪酬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及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採取行動物色合適候選人，而在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委任鍾比能先生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21條及第3.25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年內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該守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有區分。鄭湧華先生現任董事會執行主席。主席負責提供有效的領導並確保本公司管理團隊的持續成效。張瑞清先生現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彼專注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彼等各自的職責已以書面清楚界定。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得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出現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heSolisGrp.com>並連同本公司年報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進行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遵照新企業管治守則更新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負責透過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及程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職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其成員定期與外聘核數師及／或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面，以檢討、監管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並確保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維持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加樂先生(主席)、鍾比能先生及黃仲權先生。於緊接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前兩年內，概無成員為本公司現任核數師行的前合夥人。彼等概無於任何主要業務活動中擁有重大利益，亦無於緊接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前一年內與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重大業務往來。張加樂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於會計事宜上富有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我們的核數師Baker Tilly TFW LLP(「Baker Tilly」)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相關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摘錄自核數師Baker Tilly就本集團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編製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草擬本：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吾等報告中保留意見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潛在影響外，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合併權益變動及合併現金流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18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收購D.D.Resident Co. Ltd. (「被投資方」)已發行股份的49%無報價股權，協定代價為5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69,000新加坡元)。被投資方為一家在泰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泰國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的酒店物業業主及營運商。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該投資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為4,237,000新加坡元，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公平值虧損89,000新加坡元於損益確認。

由於無法取得足夠且適當的審計證據及鑒於附註18所載本財政年度缺乏新發展，吾等無法確定對被投資方49%股權的投資是否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或該投資應否分類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吾等亦無法確定，若該投資應分類及入賬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而須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潛在調整及披露。此外，吾等無法信納且無法就未報價權益股份的公平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適當計量的投資在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虧損釐定調整幅度及其他必要披露，包括呈列的相應數字。

此外，吾等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核保留意見，乃由於吾等無法確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所述向泰國股東收購額外51%權益的購買權到期所需進行的潛在調整及披露。吾等對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意見亦在本年度數字及相應數字的可比性造成潛在影響前予以修訂。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因上述相同原因作出保留意見。

管理層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管理層已仔細考慮保留意見及審核保留意見的基礎，並在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與Baker Tilly 進行持續討論。

於上一財政年度，管理層向一間泰國獨立顧問及律師事務所尋求專業法律意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集團分別就以下事項發出兩份法律通知：(1)被投資方的賣方因違反買賣協議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及(2)被投資方並未就批准經審核賬目及委任新董事向本集團發出會議通知。自發出兩份法律通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進一步更新。

於財政年度，管理層已竭盡所能與賣方及被投資方磋商及討論，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及五日連同其獨立顧問及法律顧問對芭堤雅Aiyaree Place Hotel進行實地考察。然而，管理層只能會見被投資方的總經理及獲得酒店的營運資料。於實地考察中，管理層亦已要求提供被投資方的財務記錄，惟截至本公告日期彼等仍無回應。管理層正繼續與法律專業人士聯絡，並將於適當時候尋求對賣方及被投資方提出潛在訴訟。

在對被投資方管理層沒有重大影響，且其未提供最新財務資料的情況下，管理層認為將該投資繼續估值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實屬合適。

關於Baker Tilly出具的審核保留意見，本公司管理層認可並同意Baker Tilly基於其專業和獨立評估而發表的審核意見。

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與Baker Tilly展開討論後已審慎檢討有關審核保留意見，並在保留意見基礎方面與Baker Tilly抱持同一看法。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就保留意見的進展與董事會及Baker Tilly不時保持密切溝通。

移除審核保留意見

經與Baker Tilly討論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僅當本集團解決與賣方的現有問題時，才會移除保留意見。因此，這將使本公司更清楚地了解投資的會計處理方式、被投資方的公平值及管理層對該投資的立場，以實現本集團的最佳商業利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年內作出的承擔及貢獻。本人亦謹此感謝監管機構的指導以及股東及客戶的持續支持。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heSolisGrp.com>。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湧華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加樂先生、鍾比能先生及黃仲權先生。